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勤勉尽责，依照《公司法》等法规和《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按时召开监事会会议，并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列席公司董事会会议等多种形式，参与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的讨论，了解和掌握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的情况，对公司的依法运作、经营管理、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事项进行了有效的监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贡献了力量。

一、2020 年监事会的主要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列席参加了 13 次董事会会议，自行召开了 12 次会议，监事会召开情况如下：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26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关于公司符合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关于调整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3）《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 （4）《关于公司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11 日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2）《关于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3）《关于核实公司<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3、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30 日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 （1）《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2）《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计提 2019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和核销资产的议案》；
- (5)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 (6)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 (8)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9) 《关于续聘公司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0)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中孚安全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12) 《关于确认已发生的结构性存款暨 2020 年度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提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 (14)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4、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17 日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

5、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 审议《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0 年 4 月 29 日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7、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5 月 15 日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 《关于调整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数量及价格的议案》；

(2) 《关于暂缓办理刘海卫先生在 2020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获授限制性股票登记的议案》。

8、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2 日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 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2)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增加实施主体的议案；

(3) 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关于募投项目中研发费用划转事宜的议案。

9、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 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数量及回购价格的议案；

(3)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4) 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5) 关于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6)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理财的议案；

(7) 关于增加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10、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

11、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12、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12 月 25 日召开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1)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授权董事会办理工商变更、备案的议案》；

(3)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对公司 2020 年有关事项的评价和意见

(一) 公司依法运作等情况的评价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和经营层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孚

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章规范运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和授权，科学决策、合法经营。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履行职责，未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和《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以及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状况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认真贯彻了国家的会计制度及相关准则，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保障了投资者的利益。2020 年度的财务报告能够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是客观公正的。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检查，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存储和使用。

4、关联交易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度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督察，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对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和信息披露。

5、信息披露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执行《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部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的情况进行认真审核后，认为：公司已按照信息披露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公司信息。公司已建立《内幕信息及知情人管理制度》。依据制度规定，公司对内幕信息进行了严格管理，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人员及时办理相关手续并报备监管部门。公司无监管处罚记录。

（二）对《2020 年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形式、内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治理和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有效运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重大缺陷。监事会对报告不存在异议。

（三）对《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审核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监事会 2021 年工作计划

2021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支持配合董事会和经营班子依法开展工作。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自己的职责，建立有效的工作机制，切实维护股东和公司的合法权益。

中孚信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